博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惠州市博罗县2025年度第九十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征地项目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方案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关于切实做好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劳社部发〔2007〕14号）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工作意见的通知》（粤府办〔2021〕22号）有关规定精神，拟定惠州市博罗县2025年度第九十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征地项目涉及园洲镇廖尾村下廖股份经济合作社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方案如下：

一、对博罗县2025年度第九十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征地项目涉及的被征地农民实施社会养老保障。

二、征地社保费补贴对象：博罗县2025年度第九十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征地项目涉及应参加养老保障的被征地农民户数为185户。

三、征地社保费筹集。征地面积1.32亩，计提社保费用面积1.32亩。按每亩平均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7.11万元的23%的比例计提，需计提费用2.1586万元。

博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10月28日